

# 燕山大学机械工程学院文件

燕大机院发〔2026〕3号

签发人：姚静

## 燕山大学机械工程学院 本科生转专业考核与录取管理办法

为尊重学生的学习意愿，满足学生个性发展的需要和特长的发挥，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根据《燕山大学本科转专业管理办法》（燕大校发〔2024〕57号），结合我院本科生教学工作实际，特制定本管理办法。

### 一、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

为加强对学生转专业工作的管理，学院设立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由学院党委书记、院长任组长，学院主管教学工作副院长任执行组长，成员包括综合办公室工作人员、系部主任、辅导员等相关人员为代表，负责全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由学院综合办公室教学管理科报送学校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审批备案。

### 二、各专业接收计划

学院接收转专业总人数原则上控制在学院本年级现有人数的10%以内。各专业根据自身的办学条件、师资力量、专业

发展规划等，制定各专业接收计划数，经学院批准后报学校审批。

### 三、转入条件

1. 申请转入学生已取得过高等数学、物理类必修课程学分，身体及心理健康。

2. 在原专业学期期间无挂科记录，在校期间无违反校规校纪行为。

3. 满足相关专业（方向）绩点要求。

（1）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第一学年加权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 3.2，且各专业方向不低于当年该专业（分流后）的平均绩点。该专业分为 5 个专业方向：冶金机械、机械设计、机电控制工程、机械电子工程、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

（2）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专业：第一学年加权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 3.0，且第一学年加权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当年该专业的平均绩点。

（3）机器人工程专业、智能制造工程专业：第一学年加权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 3.0，且第一学年加权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当年该专业（分流后）的平均绩点。

### 四、考核与录取

1. 考核采取学业成绩与面试相结合的方式。

2. 面试对学生的思想素质、学习成绩、专业特长、兴趣爱好、发展潜力进行综合考核，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

差”四档，考核为“差”的不通过面试不予录取；

（面试对学生的思想素质、学习成绩、专业特长、兴趣爱好、发展潜力进行综合考核，以下情况不通过面试不予录取：思想政治或道德品质不达标、身体或心理条件不达标、缺乏专业认知与兴趣、基础知识薄弱或专业学习能力较差等。）

3. 学业成绩采用加权综合评分法，大一绩点占 40%、绩点排名占 60%，均折合成百分制计算。

$$F = (G/4.5 \times 100) \times 0.4 + [1 - (R-1)/N] \times 100 \times K \times 0.6$$

说明：

F 为录取分数，G 为学生绩点，R 为绩点排名，N 为学生所在原专业总人数。

K 为绩点排名系数：专业人数在 50 及以内的系数为 0.7，51-100 系数为 0.8，101-150 系数为 0.9，151 及以上系数为 1。

4.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择优录取的原则，按照考核成绩和专业计划数择优录取。

## 五、其他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机械工程学院负责解释。

燕山大学机械工程学院

2026 年 3 月 2 日

